

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所属崇州国运公交处置资产的进展公告

**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
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**

一、交易概述

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9月3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全资子公司成都股份所属崇州国运公交处置资产的议案》，同日，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富临运业集团成都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成都股份”）所属崇州市国运公交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崇州国运公交”）与崇州市公共交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崇州公交公司”）签署了《收购实施协议》；公司于2020年11月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重新确定崇州国运公交资产处置事项付款期限的议案》，重新确定了协议付款期限，同日交易双方签署了《关于重新确定付款期限的补充协议》（以下简称“补充协议”）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全资子公司成都股份所属崇州国运公交处置资产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62）、《关于所属崇州国运公交处置资产事项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68）。

二、交易进展情况

崇州公交公司已于11月6日向崇州国运公交支付收购价款的30%，但由于其资金支付审批流程原因，未按照补充协议约定于12月10日前按期足额向崇州国运公交支付第二笔收购价款，即14,479,318.55元。崇州国运公交于12月10日向其正式出具书面催告函，同时，公司也正在与崇州公交公司积极协商后续款项支付事宜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该事项目前未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，逾期款项的收回及收回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。公司将积极跟进该事项进展，全力推动落实后续措施，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关于公交收购款项的催收函》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十二月十四日